



证券代码：000822

证券简称：山东海化

公告编号：2020-029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长及其他两名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0年11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方勇先生、董事康华华先生及董事余建华先生的书面《辞职报告》。因工作变动原因，方勇先生请求辞去所担任的董事、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、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，康华华先生请求辞去所担任的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，余建华先生请求辞去所担任的董事职务。方勇、康华华及余建华先生辞去以上相关职务后，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上述三位先生的辞职未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增补董事，选举新董事长等相关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共同推举，在选举出新任董事长之前由董事丁忠民先生主持董事会工作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三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。三位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，公司董事会对三位先生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董事长辞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同日登载于

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《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海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7日